

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330025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號
承辦人：組長 劉媛婷
電話：03-3366885分機16
電子信箱：yuanting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笨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9日
發文字號：桃家教字第111000139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2E1110001393_12_ATTACH1.jpg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小桃家幸福+」Podcast宣傳海報1份，提供學校推展家庭教育運用，惠請貴校協助刊登網站、公佈欄或家長群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家庭教育法第12條及第13條略以：家庭教育之推展以多元、彈性、符合終身學習為原則；另學校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，會同家長會對學生及其家長、監護人或實際照顧學生之人辦理親職教育。
- 二、本中心運用數位媒體，發展家庭教育學習資源，製播線上廣播課程，提供因工作或照顧而無法參與中心或學校課程之家長，自行利用彈性時間收聽有興趣之家庭教育議題。
- 三、「小桃家幸福+」Podcast平台可點選連結<https://reurl.cc/g0RWeN>或掃描海報QR Code收聽，節目單元介紹如下：
 - (一)「校長！我有問題」，邀請本市各級學校校長討論親子議題，每週三早上7點上架新一集節目，計18集。
 - (二)「家庭教育廣播劇」，由本市家庭教育輔導團學校師生

輔導室 111/06/09 15:58



1110003862

有附件

共同錄製，透過家庭教育小故事，學習關懷家人，營造
互動共好的家庭環境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私立各
級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